

國立中山大學《管理學院高階經營碩士學程在職專班  
(EMBA)》招生考試以入學大學碩士班同等學力認定標準第七條  
資格報考審查申請表

考生姓名		身分證字號	
報考組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甲組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乙組	完成報名 流水號	
入學前最高學歷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國小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國中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高中/職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專科 <b>畢業</b> (請勾選) 學校名稱： (請填全銜) ※最高學歷以取得「畢業證書」為限，如為肄業則請勾選前一教育階段。		
請勾選資格條件 (如不屬於任何一項則代表非以此資格報考，不需填寫此表！)	<b>請擇一勾選：</b>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1.曾獲頒大學相關榮譽學位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2.擔任上市櫃公司副總經理級職務2年以上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3.擔任資本額或年營業額新臺幣8,000萬元以上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級職務2年以上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4.企業或個人曾獲國內外專業領域之相關獎項。 ※具大學學歷或符合入學大學同等學力認定標準第5條所列任一報考資格者，請勿以此條報考。		
請於報名補登錄截止前，將以下資料合併成PDF檔上傳至報名系統欄位： 「務必上傳：服務年資證明書(若服役年資可納入計算，請合併上傳)」： 1. 專職服務年資證明 「務必上傳：學歷證件(含同等學力證件)」： 1. 本表 2. 最高學歷畢業證書 3. 勾選資格條件之證明文件 (1)資格條件勾選第1項者，請檢附畢業證書或其他學位證明文件 (2)資格條件勾選第2項、第3項者，請檢附經濟部工商登記公示資料或其他相關佐證文件 (3)資格條件勾選第4項者，請檢附獲獎證明及專業領域卓越成就事蹟佐證文件 4. 攻讀碩士學位計畫書			

以下欄位供審查用(考生請勿填寫)：

本項考試報名組初核	系所招生委員會複核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通過，同意報考。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通過，同意報考。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通過。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通過。
承辦人(核章)：	承辦人(核章)：
	<b>※請檢附會議紀錄</b>

經初、複核後，提校招生委員會審議，報考資格通過與否依審議結果為準。